

永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建立健全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体系，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影响着经济社会的全面可持续发展，是加快和谐社会建设的必然要求，对早日实现全面小康宏伟目标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和作用。为推进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健康有序发展，现结合永顺实际，特制定本规划。

一、“十三五”期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现状

十三五期间，我县坚持以科学发展观、十八大、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遵循人才为主、民生优先的发展理念，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

（一）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十三五期间，我局坚持开展各类公开就业服务活动，长期举办“春风行动”等招聘会，长期组织职业技能培训，大力实施就业扶贫工程，深化劳务协作，大力开发城乡公益性岗位，积极扶持创新创业，实施创业带动就业战略。全县累计组织培训 33403 人，发放创业贷款 8700 万元，新增创业主体 4472 户，新增城镇就业 18290 人，新增失业人员再就业 7998 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2289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稳定保持在 4.5% 以内；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7922 人，建档立卡贫困户转移就业 12385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稳定在 16.37 万人以上。

（二）人才洼地效应基本显现。重点做好人才引进、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考招聘以及三支一扶人员招募，完善并落实相关政策配套措施，着力激化人才活力，加强人才管理，人才总量持续增长，队伍素质明显提高，人才结构得到优化，行业分布渐趋合理，人才环境逐步改善，激励机制不断健全，服务水平大大提高，县域人才洼地基本成形，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持。全县共有高中初级专业技术人员 6199 人（其中在职正高职称 5 人，高级职称 936 人，占高中初级职称总人数的 15%；中级职称 2912 人，占总人数的 47%，初级职称 2351 人，占总人数的 38%）、机关人才 2170 人、事业单位人才 8655 人、持证技能人才 27053 人、农村实用人才 6.12 万人。

（三）社会保障更加有力。积极深化社保体制改革，推动扩面征缴，优化社保服务，落实社保待遇，强化基金监管，社保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社保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保障能力得到明显增强，基本上实现了应保尽保、全民参保目标。企业社保参保覆盖范围扩大至全县各类企业、个体劳动者、自由职业者，完善了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办法，落实了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累计征缴基金 5.32 亿元，新增参保 4711 人，累计参保 22928 人。同时，积极争取上级养老保险调剂金 6.3 亿元，确保了 9071 人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的按时足额发放 13.5 亿元；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稳步实施，累计参保 11906 人、累计征缴基金 8.7 亿元，确保了 5038 人离退休人员养老金 11.4 亿元按时足额发放。工伤保险强化政策宣传和基金征缴，切实落实工伤保险待遇，当前参保 29134 人，十三五期间累计征缴工伤保险基金 5952 万元，发放工伤保险待遇 1083 人 5274 万元。失业保险参保总人数保持在 2.6 万人，征缴失业保险金 980 万元。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达到了 290125 人，为 7.2 万领待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养

老金。社会保障卡发放有序推进，完成发卡 42.49 万张，基本实现一人一卡，社保卡功能正加快拓展。

（四）劳动关系日愈和谐。十三五期间，我局切实加强劳动执法维权力度，坚持推进仲裁效能建设，采取有力措施推进劳动用工登记备案工作，提高劳动合同签订率，扩大集体合同覆盖面，全面建立劳动关系协调三方机制，实施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有序建立农民工工资专户、银行代发制、分帐制、劳动用工实名制，劳动人事争议调处得到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机制逐步完善，违法案件查处力度不断加大。2016 年来，缴存农民工劳动报酬保证金 3365.09 万元，劳动监察共处理投诉举报案件 168 件，劳动仲裁共处理案件 398 起，为劳动者追讨工资 6810 万元，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100%。

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十三五期间，我县加大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改革力度，着力在人力资源开发、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收入分配、就业创业、社保征缴服务等方面进行了诸多有益探索，进一步健全完善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体系。在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过程中，受群众思想观念、县域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影响，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也存在着诸多困难和问题。

（一）城乡就业压力未减。我县地理位置偏僻，经济发展相对滞后，劳动力文化水平普遍较低，劳动技能普遍缺乏，就近就地就业岗位不足、拓展空间有限，就业结构性矛盾突出，加上是人口大县，劳动力资源丰富，困难群体，高校毕业生和城乡富余劳动力及外来劳动力汇集，县域内劳动力总量供大于需求，保持城乡就业形势稳定压力增大，劳务协作转移就业成了为数不多的选择。

（二）社保能力依然较弱。养老保险基金每年收支存在较大缺口，

很大程度需要省厅支持。私营个体及灵活从业人员参保率很低，扩面征缴面临困难较多。社保“互联网+建设”步伐迟缓，信息管理系统还需提升，监管制度还需进一步健全和完善。

（三）维权力度有待加大。随着劳动法律法规越来越健全，宣传力度越来越大，劳动者的维权意识越来越强，劳动投诉举报、劳动仲裁案件越来越多，从源头上保护劳动者权益的制度性设计有待进行健全，加上劳动监察、劳动仲裁工作力量不足，工作人员专业性不强，应对越来越复杂的劳动关系局面压力越来越大。

（四）人才开发亟需规范。全县各类人才结构不够科学合理，总量规模偏小，远远不能满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人才引得进、留不住现象明显，人才流失问题较为严重，引进人才优惠政策不够全面，兑现落实力度需要加强。

三、十四五规划思路指导思想、总体目标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改善民生为着力点，抓住机遇，稳定城乡就业，加强人才培养，完善社保体系，创建和谐劳动关系，为我县经济发展和和谐社会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二）基本原则。一是坚持以人为本，在实际工作中，始终把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妥善处理不同利益群体关系，使广大劳动者享受改革发展的成果，积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二是坚持统筹兼顾。从我县实际情况出发，建立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协调推进就业、社会保障和劳动关系调整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各项事业的发展。在增加就业总量的同时，更加注重提高就业质

量；在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的同时，更加注重完善制度体系；在全面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同时，更加注重各类社会群体利益关系的协调平衡。三是坚持深化改革。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完善基金征缴、机关事业单位新老参保人员衔接和企业社保接续工作机制，推进分配制度改革，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优化人社服务质量，加大引才留才力度，打造保障劳动者权益源头预防控制机制。

（三）总体目标。“十四五”期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总体目标是：建立健全与经济和社会水平相适应的比较完善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制度及运行机制，逐步实现就业形势稳定、收入分配合理、劳动关系和谐、社会保障有力、管理服务规范高效的发展目标。

一是就业形势进一步稳定。“十四五”期间，紧紧围绕扩大就业和促进创业两大主题，进一步提升劳动者素质，深化劳务协作，支持创新创业，开发公益性岗位，稳定城乡就业形势。全县各类培训 2.5 万人，发放创业贷款 5000 万元，完成永顺县公共实训基地、零散劳动力市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1.75 万人以上，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0.4 万人以上，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1750 人以上，农村新增转移就业 2 万人以上，城镇失业登记率控制在 4.5% 以内。

二是社保体系进一步健全。按照“大力推进制度建设，加快完善政策体系，扎实抓好基础工作，全面提升服务水平”的工作思路，强化“以人为本、服务民生”意识，树立科学的社会保障服务理念，加大基金征缴力度，推进社保信息化建设，提升社会服务水平，扎实推进全县社会保障事业科学发展，实现社会保障全覆盖，确保城乡居民充分享有社会发展红利。

三是劳动关系进一步和谐。劳动仲裁、劳动监察机构效能建设进一步加快，工作人员专业水平进一步提升，劳动关系调整机制进一步

完善，源头预防制度进一步健全高效，劳动投诉举报及劳动争议仲裁案件大大减少，和谐劳动关系基本成形。

四是引才用才进一步深入。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进一步推向深入，人才引进、岗位设置管理更加科学合理，人才成长环境得到极大改善，全县人才总量有较大增长，人才结构有较大调整，人才队伍的整体素质明显提高。

四、对策措施

（一）抓实就业创业工作。做好灵活就业“4050”人员社保补贴、公益性岗位开发和安置、失业金发放、失业人员临时性生活补贴发放等促进就业工作，统筹做好城乡就业困难群体的就业援助工作。坚持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活动，深化对外劳务协作，不断拓展劳务输出基地，广泛收集并及时发布县内外、省内外企业用工信息，定期举办“春风行动”等大型企业用工招聘会，为劳企双方搭建“线上线下”即时对接交流平台；坚持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进一步完善培训设施设备，增强培训师资力量，根据市场需要增加培训工种，采集订单培养、送教下乡等形式不间断开展培训工作，不折不扣落实免费培训政策，着力提升全民劳动素质。完善提升湘西芙蓉创业基地的孵化功能，加大就业扶贫车间建设力度，加快建设永顺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永顺县人力资源市场建设项目，使其能够尽快发挥就业创业新功能，为人民群众提供低成本的创业起步，为我县贫困劳动力提供更为广阔的就业机会和空间。

（二）抓实社会保障工作。继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进一步摸清各项社会保险制度应覆盖人数，明确扩面的重点区域、重点行业 and 重点人群。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商贸、饮食、住宿等私营企业为主，以非公企业从业人员、个体工商户、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为重

点；工伤保险以建筑企业农民工、事业单位职工为重点。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网络、宣传栏等宣传载体，宣传社会保险的相关政策，使社保政策宣传到每家每户，做到应保尽保。切实加强社会保险费征缴，积极配合税务部门严格执行社会保险登记、缴费申报及缴费基数公示制，认真查处各种拒缴、少缴社会保险的行为。进一步整合经办资源，积极推动各项社会保险费征缴，确保完成目标任务。及时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强化资金调度，争取上级支持，加强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支付审核，重视基金收支运行分析，保证各项社会保险待遇及时、合规支付，做到当期无拖欠。精心组织实施好企业退休人员、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待遇的调整工作，确保政策兑现，待遇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优化社保服务，依托网络业务系统，推行“网上办、集中批、联合审、区域评、代办制、不见面审批”模式，逐步将社保经办业务下沉到乡镇民生服务中心，为参保群众办理社保业务提供更多便利，减少老百姓来回跑路，提高办事效率。全面推行社会保险网上申报，方便企事业单位办理社保业务，实现社会保险网上办理全覆盖。

（三）抓实人事人才工作。继续加大专业技术人员和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继续通过事业单位招考、人才引进等形式，壮大全县人才规模，优化人才结构，提升人才整体素质。继续完善事业单位人才考核评价机制，健全完善人才激励机制，畅通人才上升通道，确保人才引得进、留得住，人才活动能得到充分发挥。

（四）抓实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工作。严格执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专户、代发制、实名制、分账制，所有开工项目和续建工程收取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防患于未然。加大源头治理工作力度，实

行农民工工资与工程款分帐管理，在全县范围内建立不诚信企业黑名单、不诚信劳务班组黑名单，会同公安、住建、工会等部门加大劳动用工日常巡查力度，对用人单位加强劳动用工管理、签订劳动合同、建立用工备案登记、工资日常支付等进行督促落实，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整改，建立联合办公制度，部门联动及时化解矛盾。进一步加强对企业争议调解组织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力度，促进和谐发展。